



上海大学
SHANGHAI UNIVERSITY

2021



上海大学研究生 新生入学须知

目录

CONTENTS

2021年上海大学研究生新生入学须知

相关附件

上海大学研究生新生登录迎新网站及上传学历学位证书信息的通知	9
上海大学2021级研究生新生党员组织关系转入办理须知	12
上海大学2021级新生团员组织关系转入办理须知	18
上海大学2021级新生户口迁移须知	22
上海大学2021级研究生新生缴费办法	25
一封来自农业银行的温馨提示	29
上海大学家庭经济困难研究生新生资助一览	31
上海大学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申请流程	34
研究生新生助学贷款政策解读	36
党委研工部、保卫处致研究生新同学的一封信	37
关于组织2021级硕士研究生新生入学英语分级考试的通知	39



2021年上海大学研究生 新生入学须知

入学注意事项:

- ◎ 报到时间与地点
- ◎ 必备物品与携带用品
- ◎ 组织关系转移
- ◎ 户口转移
- ◎ 缴费
- ◎ 贷款
- ◎ 入学资格取消条件
- ◎ 英语分级考试
- ◎ 乘车路线

2021 年上海大学研究生新生入学须知

亲爱的同学：

你好！

首先祝贺你被录取为我校的研究生，热忱欢迎你加入上海大学研究生队伍。

现将我校研究生入学报到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到时间：

2021 年 9 月 1 日（8：00—14：00）。

二、报到地点及要求：

各院（系）所在校区，新生具体报到时间、地点及疫情防控要求将在研究生院网站（<https://gs.shu.edu.cn/>）另行公布。

三、新生报到必须携带：

①硕士新生携带本科毕业证书原件、博士新生携带硕士毕业证书或学位证书原件（报到时交由学院用于资格复查，学历学位证书审核网站审核未通过的考生需携带原件和复印件，复印件上写明学号和录取学院交由学院，具体见附件 1）；

②录取通知书、本人身份证；

③户口迁移证（具体规定见第六条“户口迁移”）；

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复印在同一张 A4 纸上，并写明学号），报到后交到学院教学秘书处。

四、新生随身携带下列物品：

四季替换衣服、床上用品。

五、党、团组织关系转移：

党组织关系转移请新生入学报到时本人亲自递交组织关系介绍信办理转入手续，在此之前暂不办理组织关系转入手续，请勿邮寄组织关系介绍信。具体办法见附件 2《上海大学 2021 级研究生新生党员组织关系转入办理须知》；新生团组织关系转入须在线上和线下完成，具体办法见附件 3《上海大学 2021 级新生团员组织关系转入办理须知》。

六、户口迁移：

上海市户籍新生（单位集体户口除外）及定向培养新生户口一律不迁入学校；外省市户籍全日制非定向的新生可以自愿选择是否办理户口迁移。具体详见附件 4。

七、缴费：

上海大学研究生缴费采用批量银行代扣方式或者通过第三方支付平台自助缴费，应缴费用及缴费办法请见附件 5《上海大学 2021 级研究生新生缴费办法》和附件 6《一封来自农业银行的温馨提示》。

八、贷款：

家庭经济状况困难的研究生在学期间学费和住宿费可向银行申请贷款，贷款对象、条件、手续和流程详见附件 7《上海大学家庭经济困难研究生新生资助一览》，附件 8《上海大学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申请流程》，附件 9《研究生新生助学贷款政策解读》。

九、新生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被取消入学资格：

1. 入学报到时应届本科生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应届硕士研究生未取得国家承认的硕士学历或学位证书者。
2. 未经请假或请假逾期超过两周不报到者。
3. 新生报到时，入学资格初步审查不合格者。

十、硕士新生入学英语分级考试

为提升公共英语教学的针对性有效性，满足硕士研究生对英语学习的多元化需求，我校自 2021 级起实行英语分级教学、分类设课，并在新生入学报到前组织线上分级考试。现将考试有关安排通知如下：

1、考试对象

除外国语学院以外的其他学院所有统考外语为英语的 2021 级硕士研究生。

2、考试时间

8 月 2 日上午 9:00 - 下午 20:00

8 月 3 日上午 9:00 - 下午 20:00

8 月 4 日上午 9:00 - 下午 20:00

3、考试平台

“iTEST 智能测评云平台”（<https://itestcloud.unipus.cn>）。

详情详见附件 11，并及时关注上海大学研究生院官网相关通知。

十一、乘车路线：

宝山校区：上海火车站乘 185 路（新客站南广场）恒丰路天目西路站上车到上大路文海路站，或 58 路（恒丰路桥下）到锦秋路站（上海大学宝山校区北门）；浦东机场乘地铁 2 号线到龙阳路站、转地铁 7 号线到上海大学站；虹桥机场和虹桥火车站乘地铁 2 号线到静安寺站、转地铁 7 号线到上海大学站。

延长校区：上海火车站（新客站南广场）乘地铁 1 号线到延长路站 2 号口出站，步行 500 米抵达；或乘公交 741 路恒丰路天目西路站上车，延长中路童家浜站下车，步行 750 米抵达。

嘉定校区：上海火车站乘坐地铁 3 号线到曹杨路站，换乘地铁 11 号线（开往嘉定北方向）到达嘉定北站下车 2 号口出站，换乘公交嘉定 9 路或 13 路（开往公交嘉定新城站方向），平城路城北路站上车，城中路塔城路站下车，下车后步行即达。

上海大学研究生院

2021 年 7 月

附件：

1. 上海大学研究生新生登录迎新网站及上传学历学位证书信息的通知
2. 上海大学 2021 级研究生新生党员组织关系转入办理须知
3. 上海大学 2021 级新生团员组织关系转入办理须知
4. 上海大学 2021 级新生户口迁移须知
5. 上海大学 2021 级研究生新生缴费办法
6. 一封来自农业银行的温馨提示
7. 上海大学家庭经济困难研究生新生资助一览
8. 上海大学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申请流程
9. 研究生新生助学贷款政策解读
10. 党委研工部、保卫处致研究生新同学的一封信
11. 关于组织 2021 级硕士研究生新生入学英语分级考试的通知

附件 1:

上海大学研究生新生登录迎新网站及上传学历学位证书信息的通知

亲爱的 2021 级研究生新同学:

为了使大家能够顺利办理入学报到手续并正常开展学习生活,请各位同学在假期里完成以下工作:

1. 登录上海大学迎新网站,填写个人信息

所有 2021 级研究生新生必须自助激活学号后登录迎新流程填写相关信息,上传个人证件照片,选择免费手机号,查询宿舍安排结果等信息,提交后结束迎新流程。

上海大学迎新网站的网址为: <http://yingxin.shu.edu.cn/>。

迎新流程系统开放日期为: 2021 年 8 月 1 日~8 月 18 日。

信息服务咨询电话: 021-66133370。

2. 在上海大学迎新网站上填写既往病史信息

所有 2021 级研究生新生必须在迎新系统如实填写既往病史等信息，并确认提交完成，否则将无法参加新生入学体检，并影响入学注册手续办理。

校医院联系电话：021-66133033 转 8002。

3. 上传学历/学位证书

按照《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1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通知》的要求，需要审核新生的学历、学位证书。

为了提高审核效率、简化报到流程，请所有 2021 级研究生新生登录学历学位证书审核网站 (<https://gmis.shu.edu.cn/PHP/ZS/>)，按照网站要求上传学历、学位证书信息。网站开通日期为：2021 年 8 月 1 日~8 月 18 日。

上海大学研究生院

2021 年 7 月

附件 2:

上海大学 2021 级研究生新生党员组织关系转入办理须知

组织关系介绍信在新生入学报到时由本人亲自递交组织关系介绍信办理转入手续，在此之前暂不办理组织关系转入手续，**请不要邮寄**组织关系介绍信。

1. 党组织关系转入（非全日制新生及全日制定向生不需要转党组织关系）

（1）外省市党组织关系转入：根据《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2019 年 5 月 6 日印发）的规定：“**具有审批预备党员权限的基层党委，可以在全国范围直接相互转移和接收党员组织关系。**”外省市党组织关系须由新生所在单位（或上级单位）的具有审批预备党员权限的党委或党委组织部门出具，介绍信抬头为“中共上海大学 XX 学院（学部、系）委员会”，或“中共上海大学委员会”，或“上海大学组织人事部组织处”。（若新生党员进入的学院是直属党总支，则抬头只能为“中共上海大学委员会”或“上海大学组织人事部组织处”）。若抬头为“中共上海大学 XX 学院（学部、系）委员会”，则去处填写“你处”，若抬头为“中共上海大学委员会”或“上海大学组织人事部组织处”，则去处填写

该生将要进入的学院（学部、系）。

因上海目前尚未使用中组部的全国联网党管系统（“灯塔系统”），外省市党组织若已使用该系统，无需在该系统中将信息做转出操作。

（2）本市党组织关系转入：根据上海市委组织部要求，本市转接组织关系一般情况下**在党管系统中进行转接**，新生党员原党组织应在上海市党管系统里将信息转给“中共上海大学 XX 学院（学部、系）委员会”（若新生党员进入的学院是直属党总支，则转给“中共上海大学委员会”）。党员在转接党员组织关系前需到有关党组织核实信息并进行网上转出工作，网上确认转出后，党员应按照规定时间到上海大学各学院（学部、系）报到，并到有关党组织进行网上接转信息确认工作。对无法进行网上转接组织关系的有关党组织，仍按纸质组织关系介绍信进行。

组织关系在本市的新生党员在通过党管系统转移组织关系后，根据实际情况，也可从所在单位（或上级单位）的具有审批预备党员权限的党委或党委组织部门开具纸质介绍信（不是必须），介绍信抬头为“中共上海大学 XX 学院（学部、系）委员会”，或“中共上海大学委员会”，或“上海大学组织人事部组织处”。（若新生党员进入的学院是直属党总支，则抬头只能为“中共上海大学委员会”或“上

海大学组织人事部组织处”)。若抬头为“中共上海大学 XX 学院(学部、系)委员会”，则去处填写“你处”，若抬头为“中共上海大学委员会”或“上海大学组织人事部组织处”，则去处填写该生将要进入的学院(学部、系)。

注：介绍信由各二级党委(直属党总支)统一收集，并开具回执，无需党员本人交至校组织人事部组织处。各二级党委(直属党总支)汇总研究生新生党员组织关系转入清单，于 11 月 1 日前上报研工部备案。

2. 常见问题咨询电话：各学院(学部、系)联系人联系电话见附表；疑难问题咨询电话：021-66132343(组织人事部组织处)、021-66136006(研工部)

上海大学组织人事部组织处

上海大学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2021 年 5 月

各二级党组织联系人联系电话

序号	单位	姓名	办公电话
1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党委	许慧晶	66122106
2	法学院党委	蒋英燕	66138300
3	管理学院党委（含 MBA 中心）	刘桂村	66137906
4	国际部党委（含国际教育学院）	刘坤坤	66137032、66138003
5	环境与化学工程学院党委	许毅	66136908-201
6	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党委（含微电子研究与开发中心）	褚艳新	66011556
7	计算机工程与科学学院党委	梁今	66135517
8	经济学院党委	夏唯伟	66137916
9	理学院党委（含材料基因组工程研究院）	周桥	66132863
10	力工与工程科学学院党委（含土木工程系）	常真	66136508
11	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含社会科学学部（筹））	吴琼	66132442
12	上海电影学院党委	曹文楷	56332949

13	上海美术学院党委	陈迎艳	66270797
14	社会学院党委	回胜男	66137113
15	生命科学学院党委	苏洁	66132665-605
16	体育学院直属党总支	郭秀	66132948
17	通信与信息工程学院党委	靳佳敏	66138155
18	图书情报档案系党委	吴洁琼	66136008
19	外国语学院党委	曹若兰	66133301
20	微电子学院党委	魏利	69982820
21	文学院党委	刘菁	66133632
22	悉尼工商学院党委	于子涵	69980028-93261
23	新闻传播学院党委	孙雯	65877353
24	医学院党委	万金雷	66131159
25	音乐学院直属党总支	李易霖	66135558
26	中欧学院直属党总支	陆瑶君	66132817

附件 3:

上海大学 2021 级新生团员组织关系转入办理须知

2021 级新生团组织关系转入须在线上和线下完成，具体指引如下：

1. 线上“智慧团建”系统团组织关系转入工作（非全日制新生及全日制定向生不需要转团组织关系）

登陆智慧团建系统 <https://zhtj.youth.cn/zhtj/>，账号为团员本人身份证号，密码默认身份证号后 8 位，登录成功以后检查并完善个人信息，进入个人界面，发起团组织关系转接，选择转出原因为“升学”，选择转入学校全称为“上海大学”，申请转入组织的各选项分别为“团上海市委—上海大学团委—所属学院团委名称”确认无误后即可提交，申请成功后请及时联系学院团委（团总支）或者转入单位审批通过。

2. 线下《团员证》团组织关系转入工作

入学后，新生团员在线上“智慧团建”平台完成团组织关系转接后，以团支部为单位，收齐支部团员的团员证，带好“智慧团建”系统中“团员管理-团员

列表”页面截图，前往学院团委进行线下《团员证》团组织关系转入的现场办理。

注：如有新生团员需补办团员证，由学院团委集中汇总申请名单，前往学校档案馆或学院档案登记材料中，核实是否有《入团志愿书》，确定其团员身份。核实身份后，由学院团委提交补办团员证名单汇总表（盖学院团委公章）及一寸照片，前往西门教超二楼 207 校团委组织部办公室进行团员证现场补办。

3. 常见问题咨询电话

各学院（学部、系）联系人联系电话见附表。

共青团上海大学委员会

2021 年 5 月 27 日

各二级团组织联系人联系电话

序号	团组织名称	姓名	办公电话
1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团委	宋 艺	66122106
2	法学院团委	林建玲	66135236
3	管理学院团委（含 MBA 中心）	姜 笑	66134534
4	环境与化学工程学院团委	赵申洁	66137522
5	机电工程与自动化学院团委 （含微电子中心）	邱之卯	66134153
6	计算机工程与科学学院团委	刘 赛	66133387
7	经济学院团委	黄婉璐	66137904
8	理学院团委（含材料基因组工程研究院）	王 进	66135637
9	力学与工程科学学院团委	常 真	66136508
10	马克思主义学院团委（含社会科学学部 （筹））	黄丽娜	66135209
11	钱伟长学院团委	魏仲奇	66136192
12	上海电影学院团委	王潇敏	56332949

13	上海美术学院团委	陈 静	66136808
14	社会学院团委	回胜男	66137113
15	生命科学学院团委	陆 晨	66134207
16	通信与信息工程学院团委	张 欣	66138159
17	图书情报档案系团委	金银银	66137816
18	外国语学院团委	梁 苗	66133301
19	微电子学院团委	朱 沁	69982812
20	文学院团委	迪拉热	66133841
21	悉尼工商学院团委	颜丽娜	69980028-7 1021
22	新闻传播学院团委	何 诚	56332841
23	音乐学院团委	赵文慧	66135558
24	中欧工程技术学院团委	赵知为	66136110
25	国际教育学院团总支	肖 潇	66136301
26	体育学院团支部	王秋灵	66135006

附件 4:

上海大学 2021 级新生户口迁移须知

1. 上海市户籍新生（单位集体户口除外），户口一律不迁入学校；外省市户籍全日制非定向的新生可以自愿选择是否办理户口迁移。如选择户口迁入学校，在校期间不能随意迁出，原农村户口转入学校集体户口后自动转为非农业户口，可能涉及拆迁等经济权益的请慎重办理。新生落户需要半年左右时间，在此期间户口处于转移状态，公安系统查不到户口信息，因此不能补办身份证及办理护照、港澳台通行证、户籍证明、无犯罪记录等任何户籍业务。

2. 上海市单位集体户口新生，需将户口迁入学校的，实行网上迁移，不需要户籍迁移证，只需准备录取通知书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或集体户口个人信息页复印件加盖原单位保卫处章。

迁移地址具体如下表：

校 区	学 院	落 户 地 址
延长 校区	博士及硕士新生：美术学院、电影学院、新闻传播学院 硕士新生：MBA 中心 博士新生：力学与工程科学学院	上海市静安区 延长路 149 号
嘉定 校区	博士及硕士新生：悉尼工商学院、微电子学院； 硕士新生：管理学院、经济学院、环境与化学工程学院、力学与工程科学学院、生命科学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通信与信息工程学院、文学院	上海市嘉定区 城中路 20 号
宝山 校区	以上两个校区未提及的博士及硕士新生	上海市宝山区 上大路 99 号

入学后凭《户口迁移证》、居民身份证申报户口。

注意：户口落在嘉定校区的同学入学后等保卫处通知，凭《户口迁移证》、录取通知书、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申报户口。

注：除京、沪、津、渝四地外，其他省市新生的《户口迁移证》籍贯、出生地两栏须写到市或县级，例如：××省××市或××省××县。

3. 办理方法

报到后，按照各校区统一时间安排，以学院（系、中心）为单位到指定拍照点进行报户口相片采集，然后以学院为单位收齐《户口迁移证》后交保卫处办理户口报入事宜。

- (1) 宝山校区拍照点：大场派出所（上大路 500 号）与祁连派出所（锦秋路 1238 号）。
- (2) 延长校区拍照点：大宁路派出所（彭江路 200 号）。
- (3) 嘉定校区拍照点：嘉城派出所（塔城路 555 号）。

4. 办理落户截止时间：新生户口迁移手续仅在入学当年办理（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前），跨年度不予办理。

5. 咨询电话：宝山校区：021-66134278；延长校区：021-56331897；嘉定校区：021-69982400。

附件 5:

上海大学 2021 级研究生新生缴费办法

上海大学研究生缴费采用批量银行代扣方式或者通过第三方支付平台自助缴费，请您仔细阅读下面说明。

- 一、当您收到入学通知书时，建议您尽快扫码登记信息办理中国农业银行卡（以下简称“农行卡”），具体操作请见《一封来自农业银行的温馨提示》。学校除用农行卡进行收、退费外，还将用于研究生国家助学金、学业奖学金以及各类薪酬等发放。卡片开立成功后，会在报到时统一发放。
- 二、如您不想扫码登记办理农行卡，请在财务处网站“财务服务综合系统（学生）”栏下“银行卡修改”中登录添加自己已有的 I 类农行账号。
- 三、如您选择银行代扣方式，请在拿到农行卡**5 个工作日内**，将学费和住宿费存入您的农行卡中。学校将择期扣款，具体扣款日期请见财务处网上通知。

四、 选择自助缴费的学生请参照上海大学财务处网站

<https://cwc.shu.edu.cn/>财务处网站“财务服务综合系统（学生）”栏下“缴费指南”。

五、 所有研究生应缴纳学费，住宿学生还需要缴纳住宿费，自愿参加医疗保险的学生还需缴纳医疗保险费。具体缴费项目如下：

缴费项目	收费标准	备注
学费	详见“学费标准”	定向就业研究生按照协议缴费
大学生医保费	180 元/年	按学年缴费（收费平台自助缴费）
住宿费	1200 元/年	住宿学生按学年缴费

注：医疗保险费是参照 2020 年标准预缴，具体金额以 2021 年上海市医保局通知为准。

六、 如果定向学生由所在单位支付培养费，请将培养费汇入上海大学银行账户。余下个人支付部分根据规定存入农行卡中。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单位： 上 海 大 学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宝山区大场支行

账号： 033270-00801210489

注意：汇款时请在摘要栏中注明**学生姓名、学号，研究生培养费**等信息。

七、 上海大学学费具体情况请参见： _

<https://xxgk.shu.edu.cn/info/1427/8720.htm>

八、 联系电话：财务处 021-66134273。

上海大学财务处

2021年6月

友情提示：

1、若卡片开立不成功，农行工作人员将会与您联系。请保持电话畅通。

2、报到期间，请至学校校内指定金融服务点，办理农行卡激活、掌上银行开通、助学贷款、金融业务咨询等业务。现场办理请带好身份证和农行卡。银行卡启用的初始密码为“111111”，该卡在启用之前，可以存款但不能取款。

附件 6:

一封来自农业银行的温馨提示

亲爱的 2021 级研究生:

您好!

“十年寒窗苦读日，今朝金榜提名时。”欢迎各位新生来到上海大学，期待您在这里扬帆光明之船，起航希望之路。作为上海大学战略合作伙伴，中国农业银行上海闸北支行将以校园金融小伙伴的身份陪伴您未来的学生生涯。**请您在收到通知书后，尽快扫描下方二维码申请您的上海大学金穗校园借记卡。**

- 1、本卡可用于在校期间学费扣缴和津贴发放。
- 2、卡片为单独设计的学生卡卡面，并享受 5 年年费及小额账户管理费减免、1 年消息服务费减免的优惠。

腹有诗书气自华（春兰版）



为方便我行后续统一制卡，请您务必于**8月10日前**完成左下方二维码扫码申请，**我行会在您报到地点处发放制作好的农行卡**。如有问题可加下方我行工作人员微信。若您8月10日未完成扫码申请，请于开学报到时携带身份证至我行校园金融服务点现场开卡。

开学报到时，我行将于学校指定处提供卡片激活、开通电子银行及金融业务咨询等。届时，请各位新生携带**本人身份证、银行卡至学校指定地点办理激活手续**（地点和时间将在报到发放农行卡时另行通知）。



（请扫描二维码申请学生卡）



（欢迎加微信号进行业务咨询）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2021年7月

附件 7:

上海大学家庭经济困难研究生新生资助一览

一、绿色通道

“绿色通道”是近年来关于被录取入学但经济困难新生的教育部规定，经审核对无法缴纳学杂费用的新生，可批准暂缓缴纳学杂费，使其先入校学习，学校帮助这部分学生通过申请国家助学贷款、勤工助学等方式来解决经济困难。

研究生新生报到当天启动应急资助：开学前后①学生本人患疾病；②学生的直系亲属患重大疾病；③学生所在家庭有变故等需要应急帮扶的研究生或因家庭经济原因确无力提供学生开学期间基本生活费用的研究生可向学校提出应急资助申请，学校视情况立即启动应急资助。

二、研究生国家助学金

上海大学研究生享受国家助学金政策，具体金额标准入学后详见相关通知。

三、研究生“三助”育人平台

我校利用高等教育拨款、科研经费、学费收入、社会捐助等资金设立**助研、助教、助管的“三助”岗位**，并提供“三助”津贴。

四、国家助学贷款

国家助学贷款是国家贴息以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的政策性信用商业贷款，是国家最重要的帮困助学渠道之一，分为**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两种方式。

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申请流程（开学后还会有相关通知）：

学生本人申请家庭经济困难研究生认定→院系和学校审核困难生认定申请→学生申请国家助学贷款→院系、学校、银行审核国家助学贷款申请→审核通过后发放贷款。

五、特殊困难补助

为进一步健全资助帮困体系，切实帮助经济困难的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我校还设立特殊困难补助等其他资助项目。

1. 突发困难补助。因发生意外或突发事件造成在校经济生活临时困难的研究生，可向学校申请意外/突发事件困难补助，学校视情况给予一定资助。
2. 冬令补助由学校冬季学期发放，用于资助家庭经济困难的研究生。

注：如今后国家、上海市、学校相关政策有所调整的，以最新通知为准。

附件 8:

上海大学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申请流程

***第一步：材料初审**

预计 9 月中旬，贷款学生将证明材料递交学院，学院进行初审，不合格的退回修改。

贷款证明材料共 5 份：

（一）申请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2 份（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在一张纸上）；

（二）申请人学生证复印件 1 份；

（三）上海市普通高等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 1 份；

（四）申请人若年未满 18 周岁，还需提供其法定监护人同意贷款的书面材料及其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1 份。

***第二步：填写合同**

预计 9 月中下旬，申请人携带申请贷款纸质版证明材料参加贷款宣讲会，集体填写银行合同和申请材料。

***第三步：跟踪贷款申请信息**

银行对提交材料进行审核，审核合格后，确认贷款发放。

注意：具体申请流程开学后各学院会正式通知，请及时关注。

附件 9:

研究生新生助学贷款政策解读

国家助学贷款是国家贴息以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完成学业的政策性信用商业贷款，是国家最重要的帮困助学渠道之一，分为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和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两种方式，二者不得重复申请。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1. 申请条件:

家庭经济困难的全日制本专科生(含高职生)、第二学士学位学生和研究生。

2. 生源地贷款

通过户籍所在县(市、区)的学生资助管理机构申请办理(有的地区直接到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的国家助学贷款学生和家长为共同借款人，共同承担还款责任。

3. 办理程序

生源地助学贷款按年度申请、审批和发放。

① 提出申请

学生在新学期开始前，向家庭所在县(市、区)的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提出贷款申请(有的地区直接到相关金融机构申请)。

② 资格初审

县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负责对学生提交的申请进行资格初审。

③ 发放贷款

金融机构负责最终审批并发放贷款。

4. 贷款利息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利率执行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公布的同档次基准利率，不上浮。

学生在校期间的利息由财政全部补贴，毕业后的利息由学生和家长(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共同负担

校园地国家助学贷款

1. 申请条件

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本专科生（含高职生）、第二学士学位学生和研究生

- ①家庭经济困难。
- ②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年满 16 周岁的需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 ③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未成年人申请国家助学贷款须由其法定监护人书面同意）
- ④诚实守信，遵纪守法，无违法违纪行为。
- ⑤学习努力，能够正常完成学业。

2. 申请材料

学生在新学年开学后通过学校向银行提出贷款申请。

提供以下材料：

- ①国家助学贷款**申请书**。
- ②本人学生证和**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未成年人提供法定监护人的有效身份证明和书面同意申请贷款的证明）。
- ③本人对**家庭经济困难情况的说明**。

3. 申请金额

本科生：8000 元

研究生：12000 元

（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

附件 10:

致研究生新同学的一封信

上海大学欢迎你们的到来！为了让大家在上海大学平安愉快地读书、学习和生活，上海大学研工部、保卫处提醒大家要提高自身安全意识，加强自我防范能力。为此，我们列出了以下安全小常识，请大家注意防范：

一、防骗-不要以任何方式给骗子“钱”

1、接到所谓电话欠费、账户被盗用等声讯电话，绝不要相信；更不要将自己的资金转入所谓“安全账户”。

2、接到类似“领导”、“老师”语气的电话，要求“来我办公室”，继而“需要用钱”时，千万警惕，不要理睬，更不要通过银行卡转款。

3、发现社交软件账号密码被盗时，要设法尽快取回密码；及时将被盗情况告知好友，防止不法之徒冒用进行欺骗。

4、微信“朋友圈”中存在代购诈骗、二维码诈骗、假公众号诈骗等新手段，大家要多方求证真伪，以免上当。

5、寻找兼职要通过正规、可靠渠道，不要轻信未核实的招聘广告；警惕交纳押金、担保费之类的工作，一旦发现上当受骗，应及时报警处理。

二、防盗-贵重物品“宝”管好

1、在火车站、食堂、图书馆、球场等人流复杂的公共场所，同学们要保管好自己的随身贵重物品，不要将放有贵重物品的背包离开自己视线范围。

2、要及时关好宿舍门窗，防止入室行窃。贵重物品妥善安置或锁放。

三、防火-不要给“火”起来的机会

1、养成良好用电习惯，不在宿舍、实验室私拉乱接电线，不使用违章电器。

2、要具备消防安全意识与处理突发火灾方法与技能。一旦发生火灾，应立即切断电源，再选用相应灭火方式和器材进行扑灭。观察地形与环境，知晓逃生路线与逃生方法。

同学们，在认真学习、努力科研的同时，决不能忽视自身安全。希望同学们提高防范意识，增强

防范技能，安全、愉快、充实的学习与生活。

上海大学研工部

上海大学保卫处

附件 11:

关于组织 2021 级硕士研究生新生入学英语分级考试的通知

各位硕士研究生新生:

为提升公共英语教学的针对性有效性,满足硕士研究生对英语学习的多元化需求,我校自 2021 级起实行英语分级教学、分类设课,并在新生入学报到前组织线上分级考试。现将考试有关安排通知如下:

一、考试对象

除外国语学院以外的其他学院所有统考外语为英语的 2021 级硕士研究生。

二、考试时间

8 月 2 日上午 9:00 - 下午 20:00

8 月 3 日上午 9:00 - 下午 20:00

8 月 4 日上午 9:00 - 下午 20:00

三、考试所需的硬、软件要求

1. 硬件

可连接互联网的电脑,电脑端浏览器推荐使用谷歌(Chrome)浏览器、火狐(Firefox)浏览器。

2. 软件

“iTEST 智能测评云平台”（<https://itestcloud.unipus.cn>）。

3. 使用要求

请在**7月24日-8月2日之间**，使用手机号或邮箱号登录“iTEST 智能测评云平台”进行注册并用学生学号（查询学号请登陆上海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系统<https://gmis.shu.edu.cn/PHP/zs>）完成认证。平台具体使用方法（《iTEST 入学分级考试电脑端操作手册》《iTEST 智能测评云平台学生操作手册》），请登录上海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s://yjszs.shu.edu.cn/>）查看。

四、考试方式及内容

1. 考试方式

登录“iTEST 智能测评云平台”后，点击“上海大学硕士研究生入学英语分级考试”完成考试，每场考试时间 100 分钟。

计时结束后，如未手动交卷，系统会自动提交答案。**每位学生有且只有一次考试机会，不可重复考试。**

2. 考试内容

考试题型包括听力、阅读、翻译和写作，合计 100 分。

五、考前模拟测试

为了帮助各位同学更好地参加本次考试，“iTEST 智能测评云平台”在**7月30日 9:00 -19:00** 开放模拟测试系统（**非考试日期!**），届时新生可登录平台点击进入“上海大学硕士研究生入学英语分级考试”进行模拟测试。

六、其他说明

1. 请每位同学仔细阅读附件中的操作指南，并按时参加模拟考试，熟悉系统和考试流程，以免正式考试时遇到问题无法解决影响考试结果。

2. 建议同学们提前手动交卷，不要等着系统自动收卷，以免网络拥堵，造成交卷失败。

3. 如果在规定时间内未参加考试，将被视为放弃本次考试，直接进入最低级别学习。

4. 入学分级考试的目的是评估新生的英语水平，并据此安排学生进入最适合的级别进行研究生公共英语学习。

5. 英语分级考试结果可开学后在上海大学研究生院官网上查询。

6. 基础操作和技术问题可至 iTEST 官网 <https://itestcloud.unipus.cn> 页面下方，点击“在线咨询”查询答案。

如需人工答疑，请考生自行联系外研在线官方客服答疑（客服答疑不收取任何费用，请考生谨防诈骗）：

在线客服 QQ: 4008987008 (手机 QQ 输入号码后需点击“找公众号”进行添加)

客服邮箱: service@unipus.cn

客服电话: 4008-987-008

客服答疑时间: 周一至周日 8:00—23:00

考试期间 (8 月 2 日-4 日 9:00-21:00) 内容相关问题请咨询:

18616356389; 18019094532; 13916620216。

7. 统考外语为小语种的硕士研究生新生, 无须参加入学英语分级考试, 入学后需跟随外国语学院研究生上专业外语课程。

上海大学研究生院

2021 年 7 月 2 日

相关二维码：

上海大学官方微信：



上海大学研招办微信：



上海大学研究生微信：



上海大学官方微博：





上海大学
SHANGHAI UNIVERSITY